



关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
五栋大楼B2座301室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关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高股份”）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申请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号）和贵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的要求，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业务承接情况

2020年4月15日，我们与攀高股份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受托执行该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此前，我们已经连续为其提供了1年审计服务。

二、年报审计进展及配合情况

当前由于企业未复工，导致我们未能实际进入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却一直通过网络形式与企业保持信息畅通。受疫情影响，攀高股份承诺将会为我们即将展开的现场审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安全保障，并全力配合我们开展审计工作。截至目前，我们与攀高股份管理层不存在无法就重大审计事项达成一致的情形。

三、无法在4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受新冠疫情影响，攀高股份未能按期复工，导致本所人员无法对攀高股份展开实地审计。审计程序除了对报表数字进行分析外，为了核实财务数据，需要进入客户工作场地进行存货盘点、合同发票等原件的复核、管理层访谈等等程序。除此之外，还需要就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对银行和相关上下游公司寄送函证确认相关科目期末余额并取得回函，我们预计发出的函证回函由于银行





工作人员和客户上下游公司还未正常复工、物流时效变长等因素也会大幅影响回函速度。而这一系列工作，在疫情的影响下，或多或少受到了影响。综上所述，预期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出具攀高股份的审计报告。

在此期间，我们与攀高股份管理层一直保持沟通，公司也表示积极配合审计工作的进行，尽早完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们预计于2020年5月31日前完成审计工作，最迟不晚于2020年6月30日。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专项意见仅供攀高股份公司申请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27日

